

集贤县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现发布《集贤县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集贤县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办公室完成编制，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本年度报告可在集贤县政府网-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政府信息公开年报专栏（<http://www.jixian.gov.cn/jx/184/zfxxgknb.shtml>）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请与集贤县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办公室联系（联系地址：黑龙江省集贤县福利镇繁荣街 65 号，邮编：155900，联系电话：0469-4672199）。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集贤县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对照县政府政务公开重点任务分工，结合工作实际，充分发挥政务公开对深化改革、规范流程、优化服务策等方面的促进作用，不断优化营商环境，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落到

实处。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3年，集贤县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依托集贤县政务服务中心设置导办台、电子显示屏、公告栏、宣传资料架等，对办事企业和群众及时公开相关信息内容和政策，随时解答企业和群众的相关问题。同时通过线上+线下多渠道，及时公布新闻信息、工作动态及文件发布等，截至目前，已在集贤营商公众号上共发布信息953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我局严格遵守国家《保密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加强保密管理工作要求，加强公开信息保密审查，严格履行审签程序，坚决防止涉密信息、不予公开信息上网，防止涉密事件发生。

（三）政府信息管理。积极推进优化营商环境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规范信息公开流程，提高发布质量。严格执行保密审核制度，做到“涉密信息不上网，上网信息不涉密”。严格把关重点内容的规范性表述，密切关注网络舆情信息，切实维护网络信息安全。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按照实际、实用、实效的要求，因地制宜、因事制宜采取多种形式进行公开。一是不断提升政务公开管理水平。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由专人严格审查公开内容以及形式，坚决避免发生网络意识形态等问题。二是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主体责任。严格按照局信息发布审核机制，实行“三审三校”“先审后发”机制，坚决把

好政治关、法律关、政策关、保密关、文字关。

(五) 监督保障情况。坚持把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组织班子成员集体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研究部署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政务公开各项任务落实。对工作人员开展业务培训，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规范化水平。2023 年度未发生因被投诉举报等被追究责任的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 (一) 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 (五) 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 (六) 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 (八) 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 (单位: 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 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 办理 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 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 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 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 他处 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问题。

一是政务公开信息不够全面，对公众关心的热点、焦点问题信息关注还不够；

二是多元化政务公开方式有待持续拓宽，虽然已通过多种新媒体渠道进行公开，但群众知晓度还不够，对相关公开信息的知晓率不高。

（二）改进措施。

一是加大宣传力度，营造良好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氛围。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为公众提供及时、准确、实用的信息。

二是围绕营商环境工作，公开企业和群众普遍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全面、及时地公开政府信息，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三是主动适应政务新媒体的发展趋势，综合运用图文、视频等技术手段，提高信息质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